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資料文件

立法會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的標準收費調整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議員簡報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中華煤氣)計劃由 2017 年 8 月 1 日起把每兆焦耳的標準煤氣收費調高 1.1 仙至 24.95 仙¹，並承諾在未來兩年內凍結標準煤氣收費。

收費調整

2. 中華煤氣最近一次調高標準煤氣收費為 2015 年 8 月。在 2015 年至 2016 年間，中華煤氣持續作出總資本投資共 24 億元於基建設施，為新發展地區供應煤氣，並維持其安全和可靠的服務水平。

3. 中華煤氣將由 2017 年 8 月 1 日起把每兆焦耳的標準煤氣收費調高 1.1 仙。這加幅相當於標準收費的 4.6%；或 2016 年實質煤氣費²的 4.3%（自上一次 2015 年調整至今的累計通脹率則約為 5.5%）。中華煤氣解釋必須要上調其標準煤氣收費以應付隨着通貨膨脹而增加的營運成本，包括本地人工成本的上漲，以及在未來數年的龐大資本開支。中華煤氣於 2017 年及未來兩年計劃的資本投資總額預計約為 38 億元。根據中華煤氣估計，約 80%住宅用戶每月煤氣費的加幅將會不多於 10 元。住宅用戶每月 9.5 元的保養月費亦將在 2017 年 8 月 1 日起的兩年期間維持不變。

¹ 以每月用氣量 1,000 兆焦耳計算（約 80%住宅用戶的每月用氣量在 1,000 兆焦耳或以下）。

² 包括標準煤氣費及燃料調整費兩部分。

4. 中華煤氣將繼續向符合其優惠計劃的人士約 90,000 名長者、殘疾人士、低收入及單親家庭人士提供優惠，豁免這些客戶的標準煤氣費調整。

5. 中華煤氣於 2006 年 10 月引入天然氣，作為生產煤氣的部份原料，至今令客戶節省了約 150 億元的燃料費用。受惠於國際原油價格下跌，燃料調整費在過去兩年已下跌約 30%。因此，現時的實質煤氣費較 2015 年及 2006 年 9 月未引入天然氣時低，而同期累計通脹率則超過 40%。

6. 為減低加價對用戶的影響，是次調價後，中華煤氣承諾未來兩年不會調高標準煤氣收費。

背景

7. 中華煤氣在具競爭性的能源市場環境中運作，消費者可選擇使用氣體或電力煮食及/或把水加熱。雖然中華煤氣的收費及利潤現時均不受政府規管，但中華煤氣自 1997 年起以自願形式與政府簽訂《資料及諮詢協議》(協議)，以增加其釐定收費機制的透明度，及提供機會讓政府與中華煤氣商討後者調整其收費的理據。根據該協議，中華煤氣須在調整收費三個月前諮詢政府意見，並應要求向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及能源諮詢委員會作出簡報。

8. 作出這次調整前，中華煤氣自 1997 年簽定《資料及諮詢協議》以來共五次調高其標準煤氣收費，分別在 1998 年 1 月調高 4.8%、2008 年 10 月調高 1.4%、2010 年 4 月調高 2.8%、2013 年 4 月調高 4.6%及在 2015 年 8 月調高 4.4%。

環境局

二零一七年六月